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2-00395	分类:	重大政务及社会管理、五年发展规划;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2年01月29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固定资产投资“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发〔2012〕6号	发布日期:	2012年02月02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吉林省固定资产投资“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吉政办发〔2012〕6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吉林省固定资产投资“十二五”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二〇一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吉林省固定资产投资“十二五”规划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加快发展振兴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投资依然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要充分发挥投资先导作用，突出重点领域、加强管理、改善结构、提高质量与效益，加速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为贯彻落实《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投资基础与环境

（一）“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

“十一五”以来，我省紧紧抓住振兴老工业基地历史性机遇，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力实施投资拉动、项目带动、创新驱动战略，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快速增长，投资规模、投资结构、投资效益发生积极变化，为加快振兴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创造了积极条件，提供了强大动力。

1. 投资规模快速扩张，增长速度明显加快。

“十一五”时期,全省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2.93 万亿元,是“十五”的 5.4 倍。到 2010 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达 9621.8 亿元,“十一五”年均增长 39.8%,比“十五”高 14.6 个百分点;人均投资规模达 3.5 万元,“十一五”年均增长 39.2%,比“十五”高 14.4 个百分点。

2. 投资结构逐步优化,增长效率明显提高。

产业投资结构体现了新型工业化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趋势。第二产业居于主体地位,第一产业投资增长速度加快,第三产业投资力度加大。“十一五”末期,全省三次产业投资结构调整调整为 3.1:53.4:43.5,与“十五”末期相比,第一产业下降 2.9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上升 5.4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下降 2.5 个百分点。

所有制投资结构已经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格局。国有投资比重继续下降,个体私营、股份制等民间投资比重显著上升。民间投资步入新的快速发展时期,成为支撑全省投资增长的主导力量。“十一五”末期,全省民间投资比重达 67.7%,比“十五”末期提高 17.2 个百分点。

城乡投资结构体现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要求。县域投资取得突破性进展,农村投资增速明显加快。“十一五”末期,全省城乡投资比为 82.4:17.6,同“十五”末期比,农村投资比重提高 8.7 个百分点。

资金来源结构日益呈现渠道多样化趋势。企业自筹及其他资金增长较快,域外资金成为投资资金的重要来源。“十一五”末期,全省投资资金来源中,企业自筹及其他比重达 89%,比“十五”末期提高 10 个百分点。

3. 项目建设成效显著,带动作用明显增强。

“十一五”以来,组织实施了二十大工程、十五大系列重大项目,集中力量建设了新增百亿斤商品粮能力、200 万辆汽车、百万吨化工醇、千万吨玉米深加工、千万吨钢、千万千瓦新增发电装机、千万吨油气当量产能、千公里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千公里铁路新建和改扩建、“一主四辅”机场、风电开发和风机装备制造等重大工程项目,推进汽车、高速高档轨道客车、乙烯及精细化工、精品钢、光电子、玉米生物化工和生物制药、优质商品粮和绿色食品加工、科教人才开发、生态旅游、东北亚区域合作等基地建设。“十一五”时期,全省共建设 3000 万元以上重大项目 18500 个左右,累计完成投资约 17700 亿元。到 2010 年,全省粮食总产量达到 284 亿公斤,发电量达到 594 亿千瓦时。汽车、原煤、原油、钢材、水泥等工业品产量快速增长,分别达到 167 万辆、5190 万吨、702 万吨、875 万吨、3974 万吨,“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速度分别达到 26.2%、15.8%、6.1%、12.8%、20%。

4. 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投资环境明显改善。

“十一五”以来,按照投资体制改革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政策文件,制定实施地方配套措施和管理办法,优化投资发展环境。制定了《吉林省预算

内基本建设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吉发改投资字〔2009〕1050号)、《吉林省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吉发改投资联〔2010〕118号)、《吉林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非经营性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吉政办明电〔2010〕76号),规范了政府投资范围,加强了预算内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抓住“扩权强县”契机,大幅度下放了项目审批管理权限,扩大了地方投资决策权,提高了企业投资积极性。根据《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号)精神,制定实施了地方配套措施,有效促进了民间投资增长。组建了吉林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下发了《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资本市场发展的若干意见》(吉政办发〔2010〕14号)、《吉林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吉金办筹联字〔2010〕1号),有效推进了融资体制改革。完善了吉林省年度重点项目统计监测制度,加强了项目的跟踪管理和全社会投资的宏观指导。开展了以投资环境为主的软环境集中整治活动,进一步改善了企业生存发展环境。

(二)“十二五”投资形势与环境。

“十二五”时期,国际、国内形势将发生重大变化。国际金融危机造成的影响继续蔓延,世界经济在调整中缓速增长,经济全球化在曲折中深入发展。我国进入经济结构加速转型期,国家继续坚持扩大内需方针,加快科技创新和发展方式转变,努力化解突出矛盾和问题,为全球经济复苏后我国经济迈上新台阶、实现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我省将处于新一轮加快发展的重要历史时期,机遇与挑战并存。

1. 工业化、城市化加速期,对投资增长提出新要求。

“十二五”时期,我省将处于工业化、城市化加速推进的重要历史时期,是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加快建设的时期,是各种生产能力快速增长、社会事业和人民生活加快改善的发展阶段。全省经济综合实力明显增强,为新一轮加大投入奠定了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条件。工业化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特别是重化工业的加速发展,需要大规模的投入作为支撑;城市化加速推进,城乡关系将发生重大变化,破解城乡“二元”体制,建立城乡一体化的社会管理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对投资提出了更高要求。城市化与工业化相互促进,推动能源、交通、市政、公共服务等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促进房地产开发等领域投资大幅增长,并对钢材、水泥、化工、汽车、家电等产品形成巨大需求。

2. 进一步振兴老工业基地,对投资增长提出新要求。

“十二五”时期,国家出台的老工业基地振兴政策仍然延续,我省将进一步实施振兴老工业基地战略、掀起全面振兴发展高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实施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3号),明确了优化经济结构、加快技术进步、发展现代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型城市转型、保护生态环境、推进社会事业发展、区域经济一体化、改革开放等老工业基地振兴九大任务,为我省继续扩大投资、加快振兴发展,提供了新的政策机遇。进一步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在产业发展、结构升级、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生态环境、社会事业、民生改善、新农村建设等领域,都需要较大的资金投

入和项目建设作为支撑,这有利于全省继续扩大投资需求,在促进经济较快发展的同时,加速推进老工业基地振兴步伐。

3. 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对投资增长提出新要求。

“十二五”时期,经济危机的负面影响及国际分工的深入发展,气候变化和能源、资源对经济发展的制约进一步加大,将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步伐,加速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新能源、节能环保、信息、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逐步兴起,有望引领全球产业转移,成为推动结构优化升级、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的新动力。能源、资源、基础设施、现代服务业和绿色产业将成为投资的重点领域,有利于我省抓住结构转型机会,培育和发展具备较好基础条件、较大发展潜力的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汽车、先进装备制造、旅游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扩大市场需求,努力构建新一轮竞争优势,抢占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

4. 区域经济合作步伐加速推进,对投资增长提出新要求。

“十二五”时期,世界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一体化趋势继续发展,“长吉图”、“蒙东”、“通丹”等区域经济合作步伐加快,我省投资增长面临新的开放环境。国家实施全方位对外开放战略,重视东北亚和沿边地区开发开放,《国务院关于中国图们江区域合作开发规划纲要的批复》(国函〔2009〕106号)有利于我省加大“长吉图”建设投入、加快图们江开发开放进程,在更高的起点上实施“开放带动”战略,提高对外开放层次和水平;有利于我省在“长吉图”开发开放的基础上,加快推进“通丹”、“蒙东”等区域合作开发进程,拓展新的投资领域,开辟新的投资空间。

同时,“十二五”投资增长也面临许多挑战:受金融危机影响,国际、国内经济社会形势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国家金融政策做出重大调整,企业和地方融资压力更加突出,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亟待破解;投资增长方式粗放,投资与消费、出口比例不协调,投入产出不理想,投资拉动与经济转型矛盾更加突出;投资外向度过高,民间投资规模小、水平低,投资动力渐显不足,支撑产业发展的知名企业和大企业发展速度较慢;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资源、要素、环境约束加大;市场化管理方式缺失,投资增长面临体制改革压力。

二、指导思想与目标任务

(一)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科学发展、加快振兴、富民强省”为目标,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转变方式、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坚定不移地实施投资拉动、项目带动、创新驱动战略,充分发挥投资先导作用,突出产业升级、自主创新、城乡统筹、环境保护、改善民生等重点领域投资建设,加强和改进投资管理,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努力改善投资结构,提高投资质量与效益,加速推动经

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为全面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尽快建成小康社会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当前与长远相结合。既要考虑当前利益,又要考虑长远发展。坚持把长远发展和当前增长统一结合起来,既注重当前发展的现实需求,解决当前投资管理运行中的突出问题;又重视未来发展的长远需要,切实推进解决投资领域深层次矛盾和化解潜在风险。

2. 速度与质量相结合。既要考虑保证速度,又要考虑提高质量。坚持投资速度与结构、质量、效益的有机结合,着力解决投资规模过度扩张带来的产业结构不优、发展方式粗放、增长效益不高等问题。力争在调整投资结构的过程中扩大投资规模,在转变投资方式的前提下加快投资速度。

3. 存量与增量相结合。既要考虑存量调整,又要考虑增量扩张。注重对原有存量的优化升级,加大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投资;注重当前增量的持续扩张,进一步做大做强支柱产业,扩大投资总量。

4. 局部与整体相结合。既要考虑局部利益,又要考虑全局发展。既要按照国家投资政策、投资方向,认真抓好投资落实;又要因地制宜,充分发挥主动性、创造性,根据本地实际区别对待、突出重点,实现局部利益与全局利益的有机结合。

(三)目标任务。

“十二五”时期,全省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预期目标为:五年累计投资5万亿元左右,年均增长20%左右。实施3000万元以上项目约1万个左右,“十二五”时期投资约3.5万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70%左右。重点完成“五大任务”。

1. 更加突出拉动经济增长。保持适度的投资规模和相对较快的投资增长速度,统筹协调投资、消费与出口三大需求,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

2. 更加突出推动发展方式转变。优化投资结构、方向和次序,调整重大项目建设布局,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绿色经济和低碳经济,注重节能降耗和污染减排,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转型升级,提高增长质量和效益。

3. 更加突出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基础设施、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社会公共服务设施等领域投资建设,组织实施重大社会民生工程,努力改善民生条件,让广大城乡居民生活得更加美好。

4. 更加突出统筹对内发展与对外开放。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加强对外投资合作,积极合理地利用外资和开展境外投资,形成国际合作和对外竞争新优势,进一步发展开放型经济。

5. 更加突出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加快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努力改善投资体制和政策环境,推动形成市场化投资自主增长机制,提高经济发展活力和动力。

(四) 投资资金来源。

“十二五”时期,投资资金来源结构将呈现新的变化趋势。企业自筹的主体地位继续得以巩固,财政、银行、外资等比重将逐步提高。投资资金来源结构预期目标为:国家预算内投资比重为4%,国内贷款为10%,利用外资为4%,企业自筹及其他为82%。

1. 国家预算内投资比重适当提高。

“十二五”时期,我国将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一定的财政投资强度,继续向教育、医疗、文化、卫生、体育、社会福利、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倾斜,加强社会基础设施特别是农村社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节能环保、自主创新和欠发达地区投入。吉林省统筹推进“三化”,在基础设施、科技创新、民生、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等领域,需要财政投资的持续支持。预计国家预算内投资比重将保持在4%左右。

2. 国内贷款比重稳中有升。

“十二五”时期,国内贷款仍然是投资来源的重要渠道,银行信贷继续稳定投放,逐步向控制总量、调整结构转变。消费贷款、企业并购、海外资源开发、银团贷款、中小企业贷款、生产贷款等需求增加,影响银行信贷对中长期投资项目的支持。我省金融环境不占优势,信贷发展面临许多制约因素,预计国内贷款比重稳中有升,约为10%左右。

3. 外商投资比重略有提高。

“十二五”时期,跨国公司看好我国投资环境和市场需求,外商投资将继续保持一定的速度和规模。外商投资主要投向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并购投资方式较快发展,传统绿地投资(新建投资)形式逐步减少。我省利用外资环境明显改善,利用外资总量、结构发生积极变化,预计利用外资比重将升至4%左右。

4. 自筹及其他资金比重略有下降。

“十二五”时期,股票市场融资地位继续上升,债券市场融资功能逐步加强,带动自筹投资规模继续扩大。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和扩大,吸引社会资本多元化投资,增加企业自筹投资来源。民间投资、创业投资、资本市场等领域鼓励扶持

政策的陆续出台,形成自筹投资增长持续向好的积极因素。现代金融体系基本建立,多样化资本市场功能逐步完善,股票、债券、产业基金、项目融资、资产证券化等直接融资方式大量出现,自筹投资来源趋于多元化。预计企业自筹在投资资金来源中占主体地位,自筹及其他资金比重保持在 82%左右。

三、投资方向与重大项目建设

(一)加大农业和农村发展投入,稳步推进农业现代化。

以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增加农民收入、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按照建设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业要求,加快实施增产百亿斤商品粮能力建设总体规划,实施畜牧业加快发展攻坚计划、园艺特产千亿元创业计划。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步伐。大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幅降低农业生产经营成本,完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强林业基础设施、气象监测系统建设,增强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全面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

1. 加大农业投入,建设国家重要商品粮生产基地。

重点推进增产百亿斤商品粮能力建设工程,建设重大引水、大型灌区、西部土地整理、全程农业机械化示范等项目;启动实施旱作节水农业、种子、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植保、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保护性耕作等工程,积极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到 2012 年,全省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300 亿公斤阶段性水平。

2. 加大畜牧业投入,建设全国优质畜产品生产基地。

深入实施“粮变肉”、畜产品精深加工、乳品跃升、特种经济动物振兴、饲料兽药保障、动物卫生安全等六大工程,重点推进生猪、内牛、乳品、家禽等畜牧业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以及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动物防疫体系、草原保护与利用工程、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畜牧业信息管理工程、饲料加工和秸秆利用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快畜牧业扩能升级。到 2015 年,完成 15 个省级畜牧业产业园区建设,全省畜牧业产值达到 1500 亿元。

3. 加大林特色产业投入,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重点实施天然林保护二期、“三北”防护林五期、退耕还林、森林抚育、村屯绿化等生态建设工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推进林木种苗、自然保护区及湿地、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林业公安、林业站、林火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国有林区棚户区和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和国有林区水暖、道路、医院等项目建设。推进百万亩棚膜蔬菜项目,建设以蔬菜、食用菌、中药材、经济作物、经济动物及长白山山珍食品为主体的北方园艺特产基地。到 2015 年,全省森林覆盖率达到 44.2%,新增森林蓄积量 4600 万立方米,林业总产值达到 1400 亿元,园艺特产和多种经营产值达到 1760 亿元,林业特色产业园区达到 15 个。

4. 加大气象投入, 进一步提高安全农业发展能力。

重点推进空中云水资源开发、突发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二期、基层气象台站、粮食安全气象服务保障和应对气候变化气象保障系统等工程项目, 全面提高安全和服务保障能力。到 2015 年, 基本建成适应全省天气气候特点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公共气象服务系统、气象预测预报系统和综合气象观测系统。

(二) 加大转型升级投入, 推动工业经济整体跃升。

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 以大企业、大项目、大基地为载体, 加快技术改造步伐, 把淘汰落后产能与提升原有制造业结合起来, 做大做强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等支柱产业, 调整改造冶金、建材、轻纺等传统产业, 做精做深人参、矿泉水、梅花鹿、林蛙等特色资源产业, 加快发展生物医药、生物化工、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建设新型产业基地,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努力构建充满生机活力、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现代工业体系, 推动工业经济总量、结构、效益整体跃升。

1. 支柱产业。

(1) 汽车产业。以做大做强一汽集团为核心, 以扩大汽车产业规模为目标, 以新能源汽车为突破口, 加快技术改造, 培育自主品牌,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发展汽车整车、新能源汽车、专用汽车、汽车零部件工业和汽车服务业, 打造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重点推进 400 万辆整车扩能和技术升级工程, 建设一汽大众 100 万辆 (新增 30 万辆)、一汽轿车 100 万辆 (新增 60 万辆)、一汽丰越新增 40 万辆、一汽通用 20 万辆轻型商用车 (新增 12 万辆)、一汽吉林公司 60 万辆 (新增 40 万辆)、吉林通田新增 50 万辆等项目。积极发展高端专用车, 建设恒力专用车工业园、国富车厢扩能、长春万荣 500 辆清雪车、双龙 5000 辆专用车、神骏 3000 辆起重运输车、白山星泰清雪车等项目。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化, 建设一汽轿车奔腾 B50、B70 插电式混合动力、红旗混合动力等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和一汽大众新宝来纯电动轿车、北方凯达纯电动汽车整车管理系统 (VMS)、一汽启明电控、中航集团动力电池、辽源汇丰动力电机及控制器、吉林汇能碳铅电池等项目。实施零部件深度国产化, 建设日系汽车零部件产业园、欧美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富奥汽车零部件园区、四平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公主岭汽车产业园等园区和一汽富奥、一汽启明、华微电子、锂源、星源等项目。到 2015 年, 全省汽车整车产能达到 400 万辆。其中, 长春市 300 万辆, 吉林市 100 万辆。形成中重型卡车、中高级轿车、轻型车、微型车、新能源汽车、专用车等比较齐全的产品系列。汽车产业总产值达到 8000 亿元以上, 其中, 汽车零部件产值达到 2000 亿元以上; 工业增加值达到 2000 亿元; 自主品牌率、省内零部件配套率超过 50%。

(2) 石化产业。以吉化、吉林油田等骨干企业为依托, 调整行业和产品结构, 大力发展原油工业、炼油工业、乙烯及深加工、盐化工业、煤化工, 延长产业链, 提高精细化工品率, 建设吉林石化基地、松原石化基地, 谋划建设延边 (琿春) 大型炼化基地, 打造国内大型石化产业基地。重点实施中油吉林石化

公司年产 40 万吨 ABS 和 32 万吨苯乙烯、吉化 1500 万吨炼油装置大型化改造、吉化 140 万吨乙烯及配套装置能力提升、吉化 100 万吨聚乙烯、吉化 58 万吨 ABS、吉化 37 万吨苯酚丙酮、吉化 48 万吨丁辛醇,以及松原千万吨炼油产能恢复和提升、前郭炼油厂恢复生产、吉林长山化肥集团长达有限公司 80 万吨尿素扩能改造等项目。到 2015 年,石化产业产值达到 3000 亿元,年均增长 15%;工业增加值达到 1000 亿元,年均增长 13%。力争新增炼油能力 500-1000 万吨。油气产能超过 1000 万吨,乙烯产能达到 140 万吨,丙烯产能达到 110 万吨,各类精细化工产品和化工新材料产能达到 100 万吨,精细化工率达到 40%。

(3)农产品加工产业。依托大成、皓月、德大等龙头企业,调整农产品加工业结构,积极推进粮食深加工、畜禽乳深加工、长白山生态特色产品加工项目建设,壮大企业规模和实力,做大做强粮食深加工业、畜禽乳深加工业、长白山生态食品工业,打造特色突出、技术领先、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农产品加工基地。重点建设长春大成 100 万吨秸秆糖、300 万吨化工醇、100 万吨聚酯,吉林市中新食品区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制品,吉林新源牧业 14.6 万吨鲜奶加工,吉林烟草 200 万大箱卷烟,皓月新增 50 万头肉牛精深加工等项目。到 2015 年,农产品加工产业产值突破 5000 亿元,年均增长 20%;工业增加值达到 1200 亿元,年均增长 16.2%;粮食精深加工比重达到 80%左右;畜肉加工量 400 万吨,禽肉加工量 150 万吨,鲜奶加工量 150 万吨。

2. 传统产业。

(1)冶金产业。以通钢、吉恩镍业、吉林铁合金、吉林炭素等企业为重点,调整行业和产品结构,打造千万吨精品钢、辽源特色高精铝制品加工、有色金属加工三大基地,建设吉林北部新区冶金铸造园。重点推进通钢大型化改造、建龙 150 万吨钢铁续建、长春特种钢新建、塔东铁矿开发、延边铁矿资源保障体系,中钢特种铁合金、中钢吉炭炭素制品、超高功率石墨电极,辽源利源铝业大截面交通运输铝型材深加工、麦达斯高速列车及城市轨道车车体铝型材加工、世捷铝业高精铝合金宽厚板、特种铝型材,中铝白山镁合金、珲春紫金、临江镁合金、通化祥元镁业、吉恩镍业续建、和龙长仁铜镍矿开发、大黑山铝业采选技术改造、大石河钼矿开发、小城钼矿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钢铁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1300 万吨,铁合金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100 万吨,有色金属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20 万吨,高精铝制品加工量达到 40 万吨;冶金产业总产值 1500 亿元;铁矿石自给率达到 70%。

(2)建材产业。依托亚泰水泥、福耀玻璃等重点企业,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发展新型节能建材产业,打造东北水泥及熟料集中度最高的新型建材综合加工基地。重点推进冀东水泥永吉公司水泥熟料纯低温余热发电生产线、亚泰集团通化水泥两渣一灰综合利用、白山浮法玻璃生产线、双辽优质玻璃硅砂开发特种玻璃和多晶硅、临江硅藻土产业园、蛟河天岗花岗石材城、中材集团非金属新材料、吉林大唐玻璃棉及岩棉、长春大力纳米碳酸钙扩能、辽源成邦粉煤灰综合利用、辽源正华煤矸石砌块、通化融泰源大理石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建材产业总产值达到 1000 亿元,水泥产能 3800 万吨,新型干法水泥比重达到 97%;玻璃形成 1600 万重量箱生产能力,实现全省优质浮法玻璃比重 100%。

(3)轻纺产业。调整产业结构,支持造纸、塑料、日用化学品、家具、化纤、棉纺、毛纺、麻纺、针织、服装等产品深加工,发展制浆造纸、塑料制品、森工、化学纤维、棉纺及高附加值高品质品牌服装业,建设吉林省纺织袜业基地,打造特色突出的轻纺产业基地。重点推进吉林森工1300万平方米木地板、吉林化纤差别化纤维、辽源袜业60亿双棉袜、温馨鸟高档服装扩能、白山喜丰高档农膜和新型节水器材等50个重大项目建设。到2015年,轻纺产业产值达到1250亿元,工业增加值250亿元,年均分别增长10%。

3. 特色资源产业。

依托人参、矿泉水、梅花鹿、林蛙等特色生态资源优势,加强勘探开发、整合及科学利用,提高利用规模和水平,建设吉林特色生态资源产业基地。

(1)人参产业。实施人参产业振兴工程,重点推动长白、靖宇、抚松等15个县(市)人参产业发展,加快建设抚松、集安、敦化、靖宇、延吉、长白等6个人参产业园区和20个人参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重点建设紫鑫药业人参精深加工、延边初元药业人参酵素深加工、长春大明人参种植基地及人参精深加工、集安益盛二醇皂苷注射液、集安新开河人参系列产品精深加工、敦化敖东人参中药饮片、白山皇封参精深加工、紫光万吨人参深加工、长白加一有机人参、吉林森工修养堂人参健康产业园、东宝人参产业园区、桦甸长白山野山参综合开发、旺旺集团人参食品加工等项目。到2015年,全省实现人参种植规范化、质量标准化、加工精深化、产业集聚化。人参产业产值力争达到500亿元。

(2)矿泉水产业。依托白山、延边、通化三个矿泉水产业集聚区,重点推动靖宇、抚松、辉南、安图等16个县(市)矿泉水产业发展,建设泉阳泉、农夫山泉、康师傅三个百万吨级矿泉水生产基地。重点推进美国未来趋势集团200万吨矿泉水、延边天池公司120万吨矿泉水、吴太饮品100万吨矿泉水、天士力集团20万吨矿泉饮品等项目建设。到2015年,全省矿泉水产能突破1000万吨,长白山矿泉水成为国际知名品牌,建成全国优质矿泉水产业基地。

(3)梅花鹿产业。依托双阳、东丰、四平、敦化等梅花鹿养殖集聚区,加快发展梅花鹿良种繁育及规范化(GAP)养殖、梅花鹿系列产品深加工、梅花鹿文化及旅游等三大板块,打造全国规模最大、链条完整的梅花鹿产业基地。重点建设东丰鹿产业园区、修正生物公司17万公斤鹿系列保健品、长双鹿业1850万盒鹿系列保健品、吉春制药2510万瓶鹿系列产品、吉云鹿业鹿系列产品深加工等项目。到2015年,全省梅花鹿养殖存栏规模达到60万头,形成集药品、食品、保健品、轻工制品等全系列产品深加工于一体的产业体系。

(4)林蛙产业。围绕林蛙加工、良种繁育、封沟养蛙、系列产品加工四大领域,加快建设林蛙良种繁育体系,提高精深加工比重。重点推进30个专业化良种繁育基地、白山永利药业林蛙油滴丸综合开发、桦甸隆盛公司北药林蛙科技产业示范园区、集安市林蛙养殖加工和林蛙油系列产品精深加工、上海康大集团(白山)林蛙产品深加工、吉林长白山生物技术公司(临江)长白山林蛙系列产品精深加工与开发、桦甸隆泰林蛙皮胶原蛋白和高蛋白钙粉加工及封沟养蛙等

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形成 7 亿只回捕商品量规模,长白山中国林蛙优良品质的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4 战略性新兴产业。

(1)生物医药产业。以长生基因等骨干企业为主体,立足疫苗产业发展基础和条件,围绕疫苗与基因技术升级和扩能、新型疫苗研制开发及产业化、推进人参产业振兴、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等领域,打造重要的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重点推进长生、祈健、生物制品所等企业对抗流感、狂犬、乙肝、甲肝、水痘等疫苗现有工艺改造扩能,通化东宝胰岛素扩能,长春海伯尔公司 b 型流感嗜血杆菌 (HIB) 疫苗及长春百克、长生、生物制品所手足口病疫苗、轮状病毒疫苗、戊肝疫苗等新型疫苗研制开发及产业化,中古海伯尔合作建设丙肝疫苗、基因工程药 (γ 干扰素等) 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长春金赛基因工程系列药物,吉林敖东、修正集团、通化东宝、万通药业等二次开发和质量控制示范,国家一类中药注射用冬凌草素、二类中药注射用胡黄等新药研发及产业化,一类化药狄奥宁、酰托普利等化学创新药物、生化药品的研发及产业化,阿司匹林、金刚烷胺、胸腺肽、小牛脾注射液等大品种改进技术和提高生产能力,生物诊断制剂、干细胞工程、生物芯片,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新型介入治疗仪等现代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制开发等项目。到 2015 年,全省生物医药产业产值达到 1800 亿元。

(2)生物化工产业。依托大成等骨干企业,围绕玉米资源,积极开发下游精深加工产品,延长产业链,打造亚洲最大的生物化工产业基地。重点推进长春大成 50 万吨蛋氨酸、色氨酸、精氨酸等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和植物多元醇、植物化工材料及制品、吉林燃料乙醇公司秸秆燃料乙醇项目和松原来禾化学公司 100 万吨农业废弃物综合炼制等项目。到 2015 年,全省生物化工产业产值达到 1500 亿元,精深加工比重由 40% 提高到 80%,非粮产业比重达到 30% 以上。

(3)电子信息产业。依托长春光机所、一汽启明、华微等骨干企业,大力拓展激光器及应用、光电器件和仪器仪表、核心元器件、高端电力电子设备等领域,努力打造具有吉林特色、国内知名的国家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十二五”时期,重点加大光电子、汽车电子和电力电子三大产业投入。光电子产业,重点推进长春新产业公司高半导体固体激光器、长春光机所激光应用、长光数显公司绝对式位移光栅尺、长春光机所红外光谱分析仪器、长春希达公司 LED 显示及照明、OLED 材料及显示、奥莱德公司有机平板显示及照明器件关键材料产业化等项目建设。汽车电子产业,依托启明汽车电子产业园,建设车载、车身、车控三大类 20 种以上汽车电子产品综合研发制造平台,推进汽车网络总线及控制系统项目、MOST 总线、CAN 总线、ESP 系统、数字化仪表等项目建设。电力电子产业,加快推进吉林华微公司 IGBT 项目、吉林龙鼎智能电网电压质量调节装置、吉林永大稀土永磁高低压调控装置和吉林恒通智能限流保护装置产业化等项目。到 2015 年,全省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1200 亿元。

(4)新材料产业。依托中油吉化、中钢吉炭、吉林碳谷、吉研高科等骨干企业,加快白山镁工业园、白山光伏产业园项目建设,打造碳纤维产业基地、硅藻土产业基地、纳米碳酸钙产业基地。重点推进羰基金属、高精铝合金及大截面铝合金型材、长春高琦公司聚酰亚胺、吉大赢创公司高性能聚芳醚类特种工程

塑料、吉林正基公司导电聚苯胺及系列产品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新材料产业产值达到 1500 亿元。

(5)装备制造业。依托长春轨道客车、三一电气、北汽福田、四平巨元换热器等企业集团,围绕轨道交通装备、风电装备、农机装备、换热器产品,加快构建轨道交通、农业机械、风电设备、换热设备等主机及配套零部件制造产业体系,提升风电整机制造能力、农机装备制造水平,建设长春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产业园、“中国换热器城”,打造吉林特色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重点推进长客轨道客车基地二期、华锐风电(吉林)200 台套 3MW 风电机组、三一电气(通榆)700 台套风电机组、国电联合动力 400 台 3MW 风电机组、中材科技(白城)500 套复合材料风电叶片、兵装集团年产 600 台风电机组、北汽福田大型农业装备、吉林鑫华裕 4YZ-4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延吉插秧机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机动插秧机、巨元瀚洋 15 万平方米板式换热器、四平东方换热设备 150 台(套)焊接板式换热器、四平欧森热工年产 300 套低阻气烟道换热器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装备制造业产值达到 1600 亿元,增加值达到 650 亿元。实现铁路客车 500 辆、动车组 1200 辆和城轨客车 1200 辆的综合生产能力,风电整机生产规模达到 400 万 MW,板式换热器 500 万平方米,管式换热器 40 万吨。

(6)节能环保产业。重点推进燃煤锅炉(窑炉)改造、能量系统优化、建筑节能,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化工废渣、冶炼废渣综合利用,以及一汽集团汽车零部件再制造、“城市矿产”回收利用、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70%。

(三)加大现代服务业投入,实现跨越式发展。

坚持面向民生、面向生产、面向农村的服务业发展方针,大力发展现代物流、金融、旅游、文化创意、信息、现代商贸等现代服务业,建立现代服务业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需求,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进服务业市场化、产业化、社会化。到 2015 年,服务业增加值超过 6000 亿元,占 GDP 的比重达到 40%。

1. 现代物流业。

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石化、农副产品、生物医药、轻工纺织及国际贸易等现代物流,规划建设长春内陆港、长春空港、吉林内陆港、通化内陆港、白城内陆港、松原内陆港等 8 个空(陆)港,长春、吉林、四平、通化、辽源、白山 6 个地区 18 个大型物流园区,以及长春市医药、吉林市福源馆食品、松原市粮食、通化市二密木材、图们市口岸货运等 78 个物流中心,提高现代物流业规模和水平。重点推进长春空港国际物流园区、长春内陆港、吉林内陆港、通化内陆港、松原内陆港、通化三源浦空港、四平市东北亚物流港及白城内陆港建设进度;搞好吉林现代汽车物流园区、吉林市北部石化物流园区、白山老营物流园区、通化长白山医药物流园区、辽源市综合物流园区等物流园区建设;推动长春一汽丰越配送中心、长春一汽通用配送中心、省国华物流集团汽车零部件及整车现代物流中心、省东风化工非金属汽车零部件物

流中心、长春东北亚粮食物流中心、吉林市九站储运物流中心、吉林云天化物流集团公司物流中心、长白山山货集散地、松原港商贸物流中心、洮南洪兴杂粮杂豆有限公司物流中心、省盛铭实业公司珲春中俄木材物流中心、珲春国际货运站物流中心等物流中心建设。

2. 商贸流通业。

加快培育汽车、粮食、长白山特产等一批专业批发市场,发展连锁经营、大型超市、配送中心等新型商贸载体,调整优化市场布局,提高市场功能,实现各类批发市场规范化、现代化。完善粮食流通体系,提高仓储能力和外运能力,逐步实现粮食流通“四散化”。重点推进长春蔬菜批发、长春生产资料交易、长春金达洲集团有限公司东城机动车等交易市场,长白山方大、桦甸沃尔玛、通化市北峰等连锁超市,以及粮油仓储设施、粮食现代物流体系、仓房维修改造、烘干设施及农户科学储粮仓等项目建设。到2015年,加快改造各类批发市场及配送中心128个、连锁超市10个。

3. 旅游业。

组织实施旅游产业“跨越发展工程”,打造10条精品线路和冰雪旅游高端产品,推进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综合型旅游度假区建设,做响做大“吉林八景”,努力培育以长白山为主体的具有吉林特色的旅游品牌。重点推进抚松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吉林北大湖滑雪场、延边中国朝鲜族风情园、莲花山国际生态旅游度假区、莲花山国际中央休闲社区、长白山安图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建设。到2015年,全省旅游业总收入达2200亿元,年均增长25%以上。

4. 文化产业。

重点推进东北亚文化创意产业园、长影世纪城二期、吉林电视台高清电视、东北亚广播电视产业园、长春科技创意文化产业园、吉林动漫游戏产业园、长春新华印刷产业园、吉林省演艺中心、关东文化园、知合动漫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到2015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全省GDP比重达到6%以上。

(四)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强化经济支撑保障。

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为目标,加强交通、水利、能源、信息、资源环境等基础设施建设,为振兴发展提供支撑保障。

1. 交通。

重点加强交通综合枢纽建设,强化铁路运输、城市轨道交通,继续推进农村交通、支线机场建设,大力发展智能交通和绿色交通,推动建立节能型交通模式。

(1) 铁路。重点推进哈大客运专线、吉林至珲春客运专线、松原至陶赖昭铁路、通化至灌水铁路、靖宇至松江河铁路等续建铁路,以及长春至白城扩能改

造、四平至松江河扩能改造、白阿线白城至镇西段扩能改造、松江河至白河至延吉扩能改造、白河至敦化快速铁路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6330 公里左右,时速 200 公里以上的高速铁路达到 1850 公里左右。形成以哈大、珲乌 “大十字”轴为主干、布局合理、联结顺畅、高水平高等级的 “五纵三横”铁路网络,实现 “市市通高铁、县县通铁路、口岸通铁路”目标。

(2)高速公路。重点推进吉林至草市、通化至新开岭、营城子至松江河、小沟岭至抚松、靖宇至通化、集安至通化、通化至东丰、东丰至双辽、长春至双辽等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到 2015 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4500 公里以上,基本建成 “五纵五横三环四联”高速骨架网络,力争实现县 (市)通高速。

(3)普通公路。重点推进东岗至长白、长吉北线、国道 302 线等公路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国道二级以上公路比重达到 90%以上,省道二级以上公路比例达到 70%以上,具备条件的所有行政村全部通水泥 (沥青)路。

(4)民航机场。重点推进通化机场、白城机场、松原机场新建,长春龙嘉机场、延吉机场改扩建,延吉机场迁建等项目。到 2015 年,旅客吞吐能力达到 1700 万人次/年。

(5)城市轨道交通。重点推进长春市地铁 1 号线、2 号线,吉林市城市轨道交通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长春市地铁 1 号线建成并投入运营、启动实施地铁 2 号线,力争启动实施吉林市城市轨道交通 (轻轨)项目。

(6)口岸。重点推进珲春铁路口岸换装站改扩建;图们铁路口岸国际商贸联运检楼建设;珲春、图们公路口岸改造,龙井、三合、开山等公路口岸改造,集安、临江、长白口岸改造;和龙南坪、龙井开山屯铁路口岸联检楼及附属设施建设;圈河、图们、临江和集安口岸国境桥建设等项目。到 2015 年,国家一类口岸达到 14 个,口岸年货物流量达到 600 万吨,口岸年客流量达到 200 万人次。形成以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为核心、辐射朝鲜半岛和俄罗斯远东地区的陆海联运通道。

2. 水利。

重点围绕重大水利、防洪抗旱、城乡供水、农田水利设施等领域,实施一批水利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提高水资源供给保障能力。重大水利,继续推进哈达山水利枢纽、引嫩入白、大安灌区、中部城市引松供水、松原灌区等项目建设;防洪抗旱,重点实施第二松花江、嫩江、松花江干流防洪工程、图们江和鸭绿江塌岸治理,建设月亮泡蓄滞洪区,实施吉林、四平等城市城防工程,推进东辽河、伊通河、饮马河等 12 条重要支流,嘎呀河、海兰河、布尔哈通河、浑江 4 条独流入海河流,以及 137 条中小河流治理,实施病险水库和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城乡供水,建设白山西北岔、敦化香水、图们石头河等水利枢纽工程;农田水利设施,新建松原、大安、五家子等 3 座大型灌区,继续推进洮儿河、前郭、梨树、饮马河、永舒榆等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全省 41 个有防洪任务的城市达到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主要江河堤防基本达到 30 至

50年一遇防洪标准。完成137条中小河流重点段治理,完成225座小型水库和19座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防洪和抗旱能力显著增强;新建3个大型灌区,基本完成14个大型灌区和100个中型灌区节水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完成24处大中型泵站更新改造和54片重点涝区治理,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1300万亩以上;城乡供水保障率显著提高,全省总供水量达到150亿立方米;解决480.3万农村居民饮水不安全问题;新增农村水电装机25.83万千瓦;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00平方公里;渔业养殖水面达到450万亩。

3. 能源。

加强电源、煤炭、油气开发、电网、天然气管网五大领域建设,全面提高全省能源供给能力。电源建设,加快推进双辽电厂、长春第一热电厂、千万千瓦风电基地、珲春电厂三期、长春东南热电厂、吉林热电厂、赤松核电、敦化抽水蓄能、丰满大坝重建等项目建设;煤炭,重点推进敦化插鱼河煤矿、珲春骆驼河子煤矿、舒兰煤田、敦化煤田、梨树煤田地质勘探等项目建设;油气开发,加快推进千万吨油气田、百万吨页岩油(亚新投资公司年产10万吨页岩油、成大弘晟年处理300万吨油页岩炼油综合利用示范、汪清龙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示范)等项目建设;电网建设,加快推进长春南、延吉、德惠、长岭等500千伏输变电等工程项目建设;天然气管网,实施“气化吉林”工程,重点推进中石油沈阳—长春段天然气长输管线、吉林—延吉天然气管线、松原—白城、四平—辽源—通化—白山天然气管线等项目建设。到2015年,全省新增电力装机2300万千瓦,其中,火电1000万千瓦、风电1238万千瓦、生物质70万千瓦。全省煤炭生产能力达到4500万吨/年,其中,延边煤炭基地2013年产量突破千万吨。原油产量达到800万吨/年,天然气产量达到48亿立方米/年,油气当量超过1000万吨。吉林电网建设完成500千伏主干网架,形成以“两横三纵”为主干网架的坚强吉林电网。县及县以上城市天然气管道覆盖率达到100%;全省天然气气化率达到60%;用气量81-87亿立方米。

4. 信息。

实施“数字吉林”提升工程,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进下一代互联网、第三代移动通信(3G)网、数字广播电视网等建设和升级,加快网络改造,提高信息服务支撑能力。重点推进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通信基础设施、“两化融合”、物联网应用示范、新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绿色通信、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等工程项目建设。到2015年,实现3G网络覆盖市区、县城、乡镇和70%的行政村。城市实现光纤到楼到户,农村实现光纤到村。通信光缆线路达到31.9万公里,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达到703.4万个;电话用户达到2943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达到2454万户(3G用户1104万户)。全面完成广播电视网络数字化、双向化改造,城镇有线数字电视的双向改造率达到70%以上。

5. 资源环境。

重点推进长春市生活垃圾处理一期、松原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江南垃圾处理场、长春市伊通河上游及新立城水库环境治理等、吉林市污水处理厂再生

水、长春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 实现县级以上城镇污水处理、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 力争主要城镇特别是城镇化发展十字主轴上的重点镇都建有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70%,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0%, 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率达到 90%, 断面水质全部达到控制标准。

(五) 加大民生及社会事业投入, 全面构建和谐社会。

围绕改善生存性民生、保障发展性民生、解决安全性民生问题, 以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人口计生、民政、老龄、残疾人等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 加大资金投入, 提高服务能力, 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动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物质资源消耗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突出解决就业、增收、社保、教育、医疗、住房等问题, 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重点推进农村初中校舍改造、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农村学前教育推进、农村边远艰苦地区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实施县级卫生监督机构建设、全科医生临床培训基地建设、精神卫生服务机构建设、县级医院建设、人口发展领域中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基本养老服务体系、社区服务体系、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服务设施、省图书馆、吉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整体搬迁、吉林省演艺中心等工程项目。

加快实施保障性安居、暖房子、城市供水三大民生工程, 着力解决民生难题。重点推进国有工矿棚户区、煤矿棚户区改造, 农村泥草房 (危房) 改造, 陈旧供热管网改造、撤并改造小锅炉房, 加快既有居住建筑节能及供热计量改造, 以及哈达山水利枢纽、引嫩入白供水、中部城市引松供水、长春五水厂、长春六水厂、四平三水厂、吉林水务集团第三、第四供水厂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 初步建立起覆盖城镇低收入家庭和部分中低收入家庭的比较完善的住房保障体系, 基本建成全省县以上城市供热信息化监管平台, 全省特大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 95%, 大中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 92%, 小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 90%。城市及县城供水水质达到国家指标要求。

(六) 加大对外经贸合作投入, 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加大对外开放投入, 加强对俄、对朝、对蒙合作, 着力扩大出口总量, 优化出口产品结构, 加快建设出口基地, 提高对外合作开放水平。重点建设汽车及零部件、钢铁、冶金、精细化工、农产品及深加工、光电子、木制品、人参、改装车、矿泉水等 20 个省级外贸发展基地, 推进俄罗斯远东油气资源利用、千万吨石油储存和加工基地、朝鲜茂山铁矿合作开发利用、中蒙阿尔山至乔巴山铁路等项目建设。到 2015 年, 全省省级外贸基地出口总额达到 60 亿美元左右; 全省外贸进出口总额计划达到 310 亿美元, 年均增长 13%, 其中出口 100 亿美元, 年均增长 17.5%。

四、政策措施

(一) 强化 “投资拉动” 战略地位。

进一步解放思想, 提高认识, 坚定投资在经济发展中的主要动力不动摇, 坚定不移地实施 “三动” 战略, 强化 “投资拉动” 地位。同时, 全面了解掌握国家宏观政策导向, 认真分析研究国际国内经济形势, 深刻理解中央决策部署, 切实加强经济运行调度, 保持投资合理增长, 更加重视投资的质量和效益。

(二) 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坚持 “抓大带小” 的思路, 全力推进 3000 万元以上重大项目建设, 突出抓好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 加快全省项目建设步伐。同时, 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 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预见性, 加大项目谋划工作力度, 突出基础设施、社会民生、战略性新兴产业、低碳经济、现代服务业等领域, 超前开发储备一批带动强、效益好、后劲足的重大项目。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谋划机制, 充实完善全省重大项目库。

(三) 加强融资管理创新。

建立融资工作综合协调服务机制, 加强地区、部门协调配合, 系统解决资金问题。积极争取财政资金, 搞好银企对接, 发行地方债券, 扩大融资平台。适应信贷政策的变化, 创新融资方式, 畅通融资渠道, 争取更多的银行贷款。扩大平台融资, 以省内大型投资集团为载体, 加大融资力度, 推动企业上市融资, 发展股权投资基金, 促进企业融资方式多元化, 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进一步落实国发〔2010〕13 号文件精神, 拓展投资领域, 细化优惠支持措施, 鼓励扩大民间投资。

(四) 加快投资职能转变。

探索建立联合集中审批制度, 组织项目管理有关部门, 集中开展联合审批活动, 完善审批管理程序, 逐步实现联合集中审批的常态化, 提高审批效率, 加快前期进度。全面推行重点建设项目 “绿卡” 制度, 组织梳理全省重点投资领域的重大项目, 纳入绿色审批通道, 给予 “绿卡” 优先待遇, 缩短审批时限, 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加强协调服务, 积极组织开展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指导服务, 建立投资和重大项目推进工作会议制度, 协调解决影响项目建设的问题。

(五) 完善投资监督管理。

强化投资目标任务落实, 完善新型投资考核奖励指标体系, 加大投资结构、质量、效益类指标的考核力度, 逐步实现投资规模、速度与投资结构、质量和效益的统一。完善重大项目信息调度系统, 认真做好运行监测与分析, 及时掌握项目建设的动态变化, 为投资决策、趋势分析、项目管理等提供依据。进一步完善定期通报制度。加强地区投资进度、经济指标关联性、工作措施等内容的考评和通报, 及时纠正和解决存在问题。加强政府财政资金审计, 健全政府投资的咨询决策、执行、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 完善政府投资监管和绩效评价制度。